**珠海汇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保安服务合同**

|  |  |
| --- | --- |
| 甲 方： | 珠海汇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
| 乙 方： |  |
| 合同编号： |  |
| 签约日期： |  |

**保安服务合同书**

|  |  |
| --- | --- |
| 甲方：珠海汇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 乙方： |
| 地址：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联发路339号 | 地址： |
| 联系电话： 13380645705 | 联系电话： |
| 邮箱：/ | 邮箱： |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保安服务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的所属业态服务标准向甲方提供保安服务，并依据甲方确认的保安服务区域和服务内容及岗位职责要求，执行安全防范任务。具体内容包括：

1. 服务区域：红旗水质净化厂红线区域内。
2. 为甲方提供24小时安全保卫服务，负责甲方指定区域的安全保障工作；
3. 乙方向甲方提供安保服务派驻人员5名，要求前后门岗位24小时人员值守，提供办公区、停车区域内和甲方指定区域的保安巡逻、交通指挥、治安防控。
4. 其他临时应急保安服务及甲方安排其它事项。

# 第二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壹年，自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到期前30天，根据乙方的服务质量，可由甲方提出续签，合同最多可续签一年。

# 第三条 保安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 甲乙双方就保安服务费计算约定为每月 元人民币；服务期限总费用 元人民币，以上均为含税价格（ %含税发票）。
2. 保安服务费用实行月结，当月付上月安保服务费，乙方将上月度付款申请及发票提交甲方（申请资料包含考勤、打卡记录、值班打卡、对账单等），甲方应在当月月30日前付款给乙方。
3. 甲乙双方银行账信息：

|  |  |  |
| --- | --- | --- |
| 事项 | 甲方开票信息 | 乙方收款信息 |
| 开户名称 | 珠海汇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  |
| 税 号 | 91440404MA58C8836X |  |
| 地 址 | 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高栏港大道2083号综合办公楼405房 |  |
| 电 话 | 13380645705 |  |
| 开户银行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港区支行 |  |
| 银行账号 | 444000918013000654978 |  |

# 第四条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甲方安排专职管理人员协助管理乙方指派到甲方服务的保安人员。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值班场所；
3. 审定乙方根据区域情况制定的保安服务实施方案，确定乙方保安人员的管理标准。
4. 对乙方提供的保安人员有了解基本情况的权利，乙方在配备、调整骨干人员时应提前征询甲方意见。
5. 对乙方的保安服务实施监督检查，对发现的服务质量问题有权要求乙方纠正，并有权要求更换不称职的保安人员。
6. 协助乙方搞好保安人员的教育管理，提供必要的本单位基本情况，有权制止乙方人员从事违法违规、不符合社会公德的行为，并及时通报其管理负责人。

# 第五条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乙方保安员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并完成甲方委托的安保工作。
2. 乙方在双方确定的服务范围内应当提供良好的服务并努力预防、减少违法犯罪等活动的发生，维护正常秩序；对区域内防火防盗等设施进行检查，对甲方指定区域的人员、财物、车辆等提供安全服务，已发现的隐患应及时向甲方提出整改建议。
3. 乙方严格对保安人员实施半军事化管理，乙方负责保安员的培训教育和业务素质的提高，对保安年龄应控制在18—55岁；自觉接受甲方对保安人员监督检查。
4. 对甲方提供的必备工作设施应合理使用，妥善维护，非正常原因致使物品遭到损坏的应予以赔偿。
5. 乙方用工须符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乙方负责与保安员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关系归乙方；乙方负责发放保安员薪金、代缴个人所得税，办理其社会劳动保险，并承担劳工纠纷的法律与经济责任。
6. 乙方保安人员如因患病或因工致伤、致残、死亡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安人员致第三人损害的，由乙方负责协商解决。
7. 乙方保安人员应积极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及调度安排。
8. 乙方应按照公安部规定保安员的职责权限履行本合同任务，对超范围且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和要求有权拒绝执行。

# 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及违约责任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需要修改、变更合同内容时，由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任何一方需提前终止本合同的，应当与合同相对方进行协商并至少提前一个月书面告知对方。如有违反本约定的，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3. 甲方发生安全事故并因此遭受经济损失的，甲方应向直接侵权方索赔。
4. 乙方保安员在上班时间不得无故擅自离岗，如有特殊情况应及时与甲方沟通，乙方应安排顶替的保安员到岗。
5. 本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前一个月，任何一方不再续约，应当提前一个月书面告知对方，以保障双方均有充分的时间做好交接工作。
6. 双方实际经营权、所有权进行转让、买卖、移交的，应将实际情况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未及时通知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 第七条 保险及赔偿

1. 任何一方得知损害发生时，应立即通知甲方及报警。公安机关和甲方保险评估单位未到现场勘查取证之前，不得任意移动和破坏现场。
2. 因下列情况之一造成损失，乙方不负赔偿责任：

2.1 因地震、战争、火灾、台风、暴雨、雷击、暴动、骚乱、政府原因或其他不可抗拒因素造成财产损失的。

2.2 疑犯持凶器公然抢劫；甲方的经济债务或民事纠纷；甲方人员自盗或勾结他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甲乙双方发生合同纠纷或赔偿争议时，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协商后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九条 其他条款

1.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 合同期限届满，本合同自动终止。
4. 责任承诺协议书。
5. 安全交底书。
6. 以下无正文。

甲方：珠海汇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乙方：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四：珠海汇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红旗水质净化厂）

责任承诺协议书

甲方：珠海汇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盖 章）

乙方： （盖 章）

鉴于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珠海汇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红旗水质净化厂） 委外保安服务项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为切实落实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工作方针，明确和落实甲乙双方安全保卫管理责任，维护双方合法权益，避免和杜绝各类安全隐患及事故的发生，维护良好的厂区安全环境和公司形象，并协助甲方实现安全生产管理目标。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的原则下，签订本安全管理责任承诺协议书。

 一、安全协议责任范围

 本协议作为乙方在甲方厂区范围作业期间，所履行的安全管理承诺内容（包括厂内运输、现场卸货施工作业、用电、用水、安全生产、人员服务、管理等）安全事项，期限为乙方从开始进厂开展厂内工作到完成并撤离我厂。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二、甲乙双方安全责任人及联系方式

甲方联系人：吴 其 联系电话：13380645705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三、安全工作职权及承诺

 在乙方 从开始进厂开展厂内工作到完成工作并撤离我厂 规定的工作生产范围内，要求甲乙双方均须严格认真执行以下工作职权及承诺。

 （一）甲方安全管理工作职权及承诺

1、乙方进厂时，甲方必须给予乙方厂区生产生活的安全交底（具体见附件），以让乙方在工作过程时有效了解甲方生产生活中制定的安全措施管控和存在的安全生产风险。

注：安全交底资料经甲乙双方认可后须签字确认。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并为其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便利。
2. 未经甲方相关部门及公司领导同意，乙方任何人员（含家属）不得带领外来人员进入 红旗水质净化厂红线范围内 规定的工作生产范围。如因此造成的安全事故或安全隐患，由乙方带领人员承担相关责任。

 4、甲方有义务和有权通知并监督乙方及乙方驻厂安保人员参加由甲方组织的安全教育、应急演练等培训工作。如因甲方原因而致使乙方未参与培训并导致损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5、甲方承诺乙方在协议期间，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强制乙方实施不安全行为，如因此导致的损失，由甲方承担相关责任。

 （二）乙方安全管理工作职权及承诺

 1、乙方承诺在合同期间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标准，严格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生活管理制度和其他消防、治安保卫等有关制度和规定。

 2、乙方工作人员入驻厂区时，必须登记所携带的并隶属于乙方的一切物品，填写物品名称、数量，并经甲方办理书面认可后方能带出厂区，否则造成的损失及后果由乙方负责。

 4、乙方在甲方的管理区域内承诺：

 ⑴ 负责对工作人员进行岗位职责及安全教育培训，具备熟练作业技能，并有效落实日常工作和生活的安全管理。要求工作人员应具备相应的安全知识和应急抢险能力，因未经培训或培训不到位导致的损失、事故等，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⑵ 乙方施工人员严格遵守甲方生产和相关安全管理制度，未经甲方允许严禁进入甲方生产生活的管控区域，如具有栏杆防护管控的工艺段或池面、泵房、脱泥机房、高低压配电间、井坑、药剂池罐体、厨房等区域。如违反甲方规定而擅自进入并由此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5、乙方及乙方人员有义务和有权参与甲方相关安全教育、应急演练等培训工作。如因乙方原因未参加培训而导致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6、当甲方发生安全事故时，乙方在甲方同意后并在一定职权范围内有义务参与甲方的应急抢险工作。

7、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不安全工作要求，如有异议可向甲方主管部门或企业负责人提出合理解

释、协商解决，并共同落实相关的安全工作行为和责任。

 8、乙方人员在甲方工作过程中，非甲方原因而因公产生的各类职业病、人身、财产安全事故、上下班及工余时间出现的交通事故或其他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9、乙方承诺对以上内容及条款已完全清楚并且认可。如因乙方管理不善的原因引起甲方或其它方安全生产事故或造成其它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四、处罚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如不遵守法律法规或甲方管理规定，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要求，甲方有权根据服务评价表进行扣分，经双方协商一致，处罚金额在每月结算时进行扣除。造成人员伤亡、其他事故、设备设施的财产损失或对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五、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协议争议事项向甲方公司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定程序解决。

六、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并经双方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后在立即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珠海汇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安全交底书

运营公司：珠海汇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由于我方主营业务为污水处理，鉴于污水处理行业工作特殊性，为保障外协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安全，特进行以下安全交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地点 | 存在安全隐患 | 建议采取的安全措施 |
| 1 | 厂门、道路附近 | 交通车辆较多 | 注意人身安全 |
| 2 | 细格栅曝气沉砂池 | 跌落溺水 | 注意安全 |
| 3 | 反冲洗清水/废水池 | 跌落溺水 | 注意安全 |
| 4 | 生化池 | 跌落溺水 | 注意安全 |
| 5 | 高效沉淀池 | 跌落溺水 | 注意安全 |
| 6 | 滤布滤池 | 跌落溺水 | 注意安全 |
| 7 | 消毒池 | 跌落溺水 | 注意安全 |
| 8 | 出水排放口 | 跌落溺水 | 注意安全 |
| 9 | 脱水机房 | 防滑、机械损伤 | 注意安全 |
| 10 | 鼓风机房、配电房 | 触电 | 无关人员禁止入内 |
| 11 | 药物储池，储罐 | 跌落溺水、有害气体、腐蚀 | 无关人员禁止入内 |
| 12 | 食堂 | 燃气爆炸、火灾事故；食物中毒事故；滑跌事故；触电事故等 | 注意安全 |
| 13 | 宿舍 | 触电事故；火灾事故；跌落事故；盗窃 | 注意安全 |
| 14 | 交通 | 交通安全事故 | 注意安全 |
| 15 | 办公楼 | 触电事故；滑跌事故；盗窃 | 注意安全 |
| 16 | 厂区 | 滑跌事故；蛇、虫咬伤事故等；盗窃 | 注意安全 |
| 17 | 台风灾害 | 物体跌落伤害事故；电线脱落触电事故；风雨引起电源柜体漏电触电、短路故障等事故等 | 注意安全 |
| 18 | 洪涝灾害 | 淹没事故；漏电导致的触电事故；溺水事故；泥石流事故；塌陷事故等 | 注意安全 |
| 19 | 地震灾害 | 淹没事故；漏电导致的触电事故；溺水事故；泥石流事故；塌陷事故等 | 注意安全 |
| 19 | 生产区域药剂存放点 | 腐蚀、皮肤灼伤 | 无关人员禁止靠近 |
| 甲方安全负责人签字确认 | 单位盖章：签字： 日期： |
| 乙方安全负责人签字确认 | 单位盖章：签字： 日期： |

 备注：请外协单位人员，除正常工作区域外，不得进入未经甲方允许进入的生产管控区域（如具有栏杆防护管控的工艺段或池面、泵房、脱泥机房、高低压配电间、井坑、药剂池罐体、厨房等区域）。